

广水市徐家河水库旅游渡运码头建设工程(第二次)(HBGS-202303SZ-003002001)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303SZ-003002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水市徐家河水库旅游渡运码头建设工程已由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广发改审批服务【2023】6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水市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自筹资金：100.0%招标人为广水市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众恒永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长岭镇徐家河水库岸边

建设规模：项目占地面积32.58亩，新建旅游渡运码头（共12个泊位），同时建设相应的水上应急救援中心、游客中心及生活楼2700平方米，新建码头1500平方米，道路、停车场、以及相应绿化、景观布置、配备相应的安全标识、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

其他：无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图纸全部内容

标段划分：1个标段

计划工期：36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11-01

合同估算价：1706.04万元

2.3其他：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标段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最低资格条件见招标公告附录A“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本次招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成员单位不超过2家； ②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单位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单位签订承包合同，就承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同一标段中的投标。

3.3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3.4本次招标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本项目属性：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其它要求：无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3年09月22日至2023年09月26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3日 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投标相关事宜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踏勘现场时间:不召开; 投标预备会时间:不召开;。

7. 评标办法

本标段招标评标办法采用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实施招投标。。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标段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fwpt.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水市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湖北众恒永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应山街道办事处应十大道187号	地址：	广水市应山街道苏堤春晓2幢一单元110号
邮编：	432700	邮编：	432700
联系人：	季先生	联系人：	闵女士
电话：	0722-6286658	电话：	0722-6286766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址：		网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2023年09月21日

附录：

附录A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等级要求
1、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备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需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务要求
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认定的财务报告，且财务报告显示投标人每年净利润大于0。

注：需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度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扫描件或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单位均应满足）。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投标截止之日起前五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至少承接过一项合同金额1000万元及以上的港口与航道工程类似业绩。

注：_

业绩证明材料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交工验收证书）的彩色扫描件。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1. 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2. 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3. 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单位均应满足_____。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在岗要求
-----	-----	---------	------

项目经理	1	持有建设部颁发的港口与航道专业的壹级注册建造师任职资格证书，具有交通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书。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技术负责人	1	港口与航道或水工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交通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	

注：提供有效的身份证、职称证、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证书的彩色扫描件及最近1年中任意6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的彩色扫描件，缴费单位须为投标人（若现为已停止缴纳社保的退休人员，提供退休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所有证件的扫描件均应清晰可辨，否则，将被认为证书无效。

附录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专职安全员	2人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C类证书。

注：应附有有效的身份证、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等证书的彩色扫描件及最近1年中任意6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的彩色扫描件，缴费单位须为投标人（若现为已停止缴纳社保的退休人员，提供退休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所有证件的扫描件均应清晰可辨，否则，将被认为证书无效。

备注：

